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2)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關於收購目標公司
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i)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關於收購目標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佈(「**延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延遲公佈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佈所披露，通函原定預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所載若干資料(尤其是目標公司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故預計寄發通函之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金龍

中華人民共和國珠海，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馬金龍先生

馬成偉先生

張沛雨先生(馬慧詩小姐為彼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薪州先生

傅小楠女士

Wan Mohd Fadzmi先生